**院青发〔2019〕10号**

**关于推报2018年度“大学生自强之星”的通知**

各系分团委、校企合作单位：

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在当代大学生中树立一批可亲、可敬、可信、可学的榜样，进一步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团省委、省学联将组织开展2018年度“大学生自强之星”推报工作。按照上级要求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活动时间**

2019年4月29日至5月16日

**二、活动主题**

奔梦路上 自强不息

**三、报名条件**

1.普通高校（含民办、高职）全日制本、专科生和研究生；

2.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，学业成绩优良，品行端正，热心公益，乐观向上；

3.在爱国奉献、道德弘扬、科技创新、自主创业、自立自强、志愿公益等方面有突出的事迹或成绩，在当代大学生中能够起到榜样作用；

4.本人事迹在校园媒体或社会媒体上有过相关报道或介绍，取得较大反响；

5.往届“中国大学生新东方自强奖学金”获得者不再参加本次活动。

**四、活动安排**

各单位开展系级“大学生自强之星”寻访活动。要结合线上方式进行宣传，挖掘发现新典型，按照要求组织符合条件的学生报名，将拟推荐学生信息进行审核整理，并于2019年5月15日前将附件及电子版打包报送至校团委，并对优秀学生进行重点跟进。

附件：2018年度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奖学金人选推报活动报名表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共青团湖北文理学院理工学院委员会

2019年4月29日

附件

2018年度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奖学金人选推报

活动报名表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  个人证件照 |
| 民族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学校 |  | 微信号 |  |
| 院系班级 |  |
| 电子邮箱 |  | 手机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
| 事迹类别 |  |
| **事迹简介** （简要说明个人自强事迹和成果，2000字以内） |
|  |
|  |
| 校团委意见 | 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 团省委意见 | 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
注：1.此表格作为2018年度“中国大学生自强之星”奖学金人选推报活动报名表统一上报使用。

2.“事迹类别”包括：爱国奉献、道德弘扬、科技创新、自立创业、志愿公益、身残志坚等类别。